爱深沉

探视日

◎施群妹

今天是家长探视日，可以探视住校的儿子。儿子是第一次住校，我也是第一次去探视，所以不知道具体的时间，总想着早点去学校。心里一有事，脑海中自然装着闹钟，午睡醒得比工作日还早。想着再买点水果面包送到学校去，于是早早地出发了。

到了上林坊的烘焙店，外面车子停得严严实实，我庆幸自己骑了电瓶车，还能见缝停车。店里面热闹得像跳蚤市场，据说现在流行自己烘焙，看来不喜欢动手的人不仅仅是我。

到了学校，校门还没开。一群拿着大包小包的家长不时地往大门张望。我也站在校门口，马上淹没在人群里。站在校门口等待，这样的情景，从孩子进入幼儿园的第一天就开始了，十几年了，乐此不疲。

门终于开了，大伙儿一窝蜂地涌了进去。

顺着人群，我来到了学校的操场上。这是暑假送孩子去军训基地的时候我来过的地方，当时我拖着拉杆箱送他上大巴，他在新认识的同学堆里眉飞色舞，我在车下黯然失神。

我想着应该去教室、寝室还是活动室找他？还是去寝室吧，万一碰不上，好歹也得把这水果、糕点放在儿子的柜子里。

还没等我走出几步路，身后窜出一身影，一声“老妈”先入耳膜。我一阵惊喜，果然是儿子。也就一星期没见，已长到一米八的他似乎又长高了，已经高出我一头多了，心里无端地生出些许自豪。他接过我手中较重的一袋水果，走在我的面前，我有了一种“跟”的感觉。

到了寝室，里面的几个孩子，有看书的，有洗衣服的，有吃零食的。本想，一群毛手毛脚的孩子会把集体生活过得糊里糊涂，过不了几天，就会让家长来收拾。却没想到，环视寝室四周，整洁、有序，根本帮不上什么忙。

走到阳台，一群少年正在踢球。儿子站在我身旁，似乎很想去参与。但因为我在，并没有行动。我就与他聊天，他有一搭没一搭地回应着。然后，同寝室的孩子都出去了，我心里生出些许多失落，其实他们生活得很快乐。

操场上有一对母女走过，我向儿子提议，带我去参观校园吧？儿子的情绪顿时又亢奋起来。

走过足球场，走过篮球场、阅览室、超市，他说：我们的学校很小的，但小有小的好，方便。然后问道：老爸呢？我说去周巷了，不回家吃饭。

然后他说：老妈，你就在我们的食堂吃饭吧？

我跟在他身后，他问我吃什么，我说拉面吧，加点牛肉。

走到食堂，他让我在一张桌前坐下来等他，一会儿，他端着盘子来了。两碗拉面，香菜分外青翠。他记得我爱吃香菜。

一会儿他的碗就见底了，我的一碗还有许多。他吃的速度慢了下来，一会儿喝汤，一会儿又放下筷子，过一会儿又喝口汤。一直到我把面吃完，他拿走我的碗，又拿走自己的碗，一起放进回收的箱子里。

走出食堂，我问他去哪里，他说去寝室了。这一瞬间，我很想一起去，但说出口的是：我就不去了，回家了。

他说了句：好的。转身向寝室走去，很快背影就消失了。

我的心里空荡荡的，但想起了龙应台的《目送》，脚步就坚定了。

买菜杂记

微视角

◎王俊明

每天清晨睁开眼第一桩事，就是跃起床，到菜场买菜及拿牛奶，这是我从女儿出生后就一直做的事。这一买就买了几十年。现在退休了，什么都开始淡忘，干了几十年的工作开始淡忘，以前上山下乡之事也逐渐淡忘，唯独跑菜场买菜反而变成每天的头等大事，印象越加深刻。每天跑东跑西，大多数就是奔菜场。有了外孙后，有时住城郊女儿家，周围可以不熟悉，菜场是首先要去的，下应、潘火、泗港、东裕菜场，奔来跑去，不亦乐乎。可别以为我喜欢买菜，当初我对买菜是一点不感兴趣的。都说成功的男人是画圈圈打勾的，我画不了圈圈打不了勾，只好拿着编织袋去买菜。这一买整整几十年，也渐渐买出点兴趣门道来，据说生活是最好的创作源泉，不妨聊聊买菜之见闻。

每天踏进菜场门，总有一股亲切熟悉氛围扑面而来。虽不一定在每个摊位上买过，却对每个菜老板的脸孔相当熟悉，这个是卖水产的，那个是卖肉的，这个是夫妻老婆摊，那个是某某亲戚，虽然互不招呼，心里却记得明白。退休了会有点孤独，到了这个地方像是又回到单位，每天非得看看这些熟面孔，才感觉是活在当下，正好减轻了孤独心情。

一进菜场门，“老板，买点去”的呼声不断。现在我能做到充耳不闻继续往前走了。记得第一次被叫成老板时，我怀疑是否听错，看看手中的编织袋，难道当我是饭店食堂的采购人员？想与他理论：你才是老板。后来想这是庸人自扰，只要能买他的菜，叫什么他都无所谓。现在菜老板的招呼则常常是：“阿哥，菜买点去！”起初听得我一阵惊喜：我还这么年轻？其实我已经是他父辈的年纪，居然叫我阿哥！现在当然明白了，那是讨好的称呼，要知道现在再大的年纪都是叫阿哥阿姐的，这是对老年人的恭维。

太会说话的老板的摊位我是不去买的，有上当的危险，我的心太软，说着说着就会由着他推荐一大堆不喜欢的菜买回来。我喜欢去看上去忠厚老实不太客套的老板的小摊，虽然我也知道人不可貌相的道理。有一次一个头脑很活络的老板指出我口袋边露着钞票太危险，感动得我连买了他三天菜。还有一次刚付钱买了鱼，那女老板指着地上的20元钱说：钱掉了。我说：是我的？她说：当然是你的，不是我的我不会要，赚钱要讲良心。这一说，把我刚刚感觉买贵了的不满顷刻扭转成了感激之情。

菜场老板很多都有曲折经历。一次去一个鱼摊买鲫鱼，那个从未搭过腔的女老板边剖鱼边说，你一点也没老过。我知道这是恭维话，却不曾想到她也还记得我，因为我依稀记得她好像是当初厂里下岗后，在和义路菜场开始摆摊的。一晃几十年了。我说你们干得真不错，现在干成老板了，哪像我们，几十年一个样。她说还有几年也该退休了。边聊边干，聊天结束，生意也做成了。

不同地域的菜场有不同的风格，下应泗港等郊区的菜场，逢有零头的价格，老板常会直接略去几角零头，一种很豪爽的感觉，既好算账，又留给人好印象。再说菜老板的推销艺术，可谓各有技巧。比如一个卖带鱼的老板，常常跳上柜台手拿尼龙袋大声叫喊：削价处理，赶快赶快！这招有时还算灵，一下会围拢不少人；又比如有时看某摊位前有人在买鱼挑货，我也挤过去挑，不想那挑鱼人反帮我挑起了鱼，“这条蛮好的”，这才发现他是老板娘的老公，在摊前冒充顾客；有的老板在你挑货时，会非常热心地帮你挑，我常申明自己来，她依旧很热心，其实也是顺带把一些不新鲜的塞进尼龙袋。这样的推销手法很多，当然我也有防吃亏之小技，比如以前多用杆秤时，逢买贵一点的菜，我会很在行地吆喝：秤给我看看。其实我不会看秤花，不懂装懂，可有时候很能唬住人；又如多跑几摊，问问价格，心里有底，等等。不过总而言之，这些是不能和老板们的推销艺术相比的。

菜场每天都在开门迎客，每天都在发生这类琐碎杂事。我虽买了几十年菜，还得依旧买下去。

总第 5992 期
投稿邮箱：
essay@cnnb.com.cn
配图 沈欣

“我的阅读生活”征文大赛揭晓

由宁波市图书馆举办的“甬上书香——2015宁波读书节”系列活动之“我的阅读生活”征文大赛揭晓。本次大赛得到了广大读者的热烈支持和踊跃参与，评委组共收到投稿225篇，经过专家评委的评审，最终评选出一等奖1名，二等奖3名，三等奖5名，优秀奖20名，获奖名单如下：

一等奖：《关于青春，关于书》 唐幼蕾
二等奖：《阅读已成为我重要的生活方式》 李建树
《相看两不厌，唯有〈红楼梦〉》 陈慧晶
《那一泓清泉》 严凤菊
三等奖：《书卷多情似故人》 葛岱绿
《图书馆依旧，我已老去》 许晓青
《亲子阅读，其乐无穷》 吴鲁言
《我的读书时代》 江泽涵
《读书宜读杂》 陈贤虎
优秀奖：名单详见宁波市图书馆网站(www.nblib.cn)

请所有获奖者于11月27日前与宁波市图书馆宣教部联系，以确定证书及奖品的领取方式，电话：87362346，联系人：胡老师。

秋后番薯

往事印痕

◎陈峰

大人赋闲在家。瞅准机会，我爬上父亲的背，缠着父亲讲故事。

有次父亲给我猜了个谜语：“把把绿伞土里插，条条紫藤地上爬，地上长叶不开花，地下结串大甜瓜。”打一植物。

我从花生、萝卜、芋艿一直猜到荸荠、西瓜、夜开花，猜不着便耍赖，缠着父亲说谜底。父亲卖关子，说这东西家里有，昼饭刚吃过。

啊，是番薯。父亲把我举得半天高。

番薯叶呈心形，绿色，蔓延成藤，地下结着连根的番薯，果实有圆形、椭圆形或纺锤形，皮色和肉色因品种或土壤不同而异，有红芯和白芯，有甜有淡，有水有粉。生吃，咬一口，会渗出一圈淀粉汁，很黏。

那时在田畈里，除了稻谷，经常与各色植物打照面，紫色的茄子、红色的番茄、瘦长的带豆、粗壮的黄瓜等等，早早就辨清植物的样子了。放学回家，胆大的学长一头窜进地里，撩起番薯藤，用手指在地里一抠，飞快地跑到田塍埭的水渠洗一下，只听得“嘎嘣”一声，便“窣窣窣”嚼了起来。有人问他：“甜不甜？是红芯还是白芯？”得到肯定的答复后，看样跳进地里。有时遇上主人挑着便桶担巡田，学长发足狂奔，主人一撂担子，边追边骂，没追上，就对着无辜的孩子发一通牢骚：“要是下次让我拘着，告诉老师去！”有次同桌小娟的哥哥抠出番薯给小娟，小娟分我咬了几口，没想到，那年评三好学生，被同学检举，说我曾偷吃过番薯，结果没评上，伤心了许久。

生产队收完番薯的消息一传开，哥哥们荷锄挈土箕，来到田地“撮番薯失”(捡遗漏的番薯)，撮多撮少是小孩们吹牛的资本，也是暗中较劲的砝码。两个哥哥很卖力，每每掘到一只番薯就像是掘到宝藏，得意劲别提了。我有时用脚踢土，也能踢到番薯。当最后满满一土箕番薯用锄头担着回家时，特意绕下远路，为的是炫耀一下，享受着别人投来艳羡的目光。

遇到撮来的番薯多，母亲就会变出法子来捣鼓，最省事的吃法是切片熯(蒸)在饭镬头；烤着吃，要费很多柴火，火候不好的话还要烤焦；煨着吃，灶膛里一扔，焦香扑鼻；切成方丁煮汤吃，放一匙白糖，便成待客的点心。最复杂的要算做番薯干，把番薯去皮蒸熟，然后捣成糊状，讲究一点的人家，可以拌进芝麻或橘皮，取一块干净的白布铺在火油箱底，倒入糊状的番薯，摊成薄薄一层，覆至竹簟上，晒得半干不干时，剪成手指宽的条状，完全晒燥后，翻炒成焦黄色，便是番薯干，脆而香，身价也高。最怕它还潮，所以放进火油箱，严严实实地盖上。有次同学递给我黑不溜秋的东西，干而僵，说是“番薯屑”，是里山人的做法，取个小的生番薯，放进火缸里煨一天一夜即成。

后来，知道了番薯可以做淀粉，可以做粉丝，在困难时期做过主粮……

如今，朔风起，街上总有两三摊烤番薯，铅皮桶做成抽屉的样子，一拉一屉，熟透的表皮还附着焦黑的糖浆。买上一只，明知已迥异于儿时的味道，可咬开番薯的瞬间，恍惚又回到了过去。